

2024年城关镇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县财政局：

根据县财政局《关于开展2024年度县级部门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和财绩[2025]3号）文件精神，我镇高度重视，认真开展了2024年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现将工作开展情况报告如下：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单位概况

纳入2024年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独立核算机构1个，其中：独立报送单户报表的单位1个，一级预算单位1个，行政单位1个；执行行政单位会计制度。

城关镇设4个股级内设机构，具体为：党政综合办公室、党建工作办公室、经济发展和社会事务办公室、平安法治办公室。

城关镇设4个事业单位，具体为：农业农村综合服务中心、党群服务中心（新时代文明实践所、退役军人服务站）、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综合执法队。

城关镇机关行政编制24名（含2名周转编制），工勤编制2名。城关镇领导职数10名，其中：党委书记1名、副书记2名（其中1名兼任镇长），纪委书记1名，武装部长1名，党建办主任1名；人大主席1名，镇长1名，副镇长3名。

城关镇所属事业单位类别均为公益一类，综合行政执法队机构规格为正科级建制，其他事业单位机构规格均为副科级建制，

共核定全额事业编制 29 名。具体为：农业农村综合服务中心，副科级建制，核定全额事业编制 5 名、其中设主任 1 名。党群服务中心，副科级建制，核定全额事业编制 4 名，其中设主任 1 名。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副科级建制，核定全额事业编制 4 名，其中设主任 1 名。综合行政执法队，正科级建制，核定全额事业编制 16 名，其中设队长 1 名，副队长 2 名。

（二）单位组织及管理

我镇设立党支部 1 个，书记 1 名，镇长 1 名，副书记 1 名，根据三定方案进行管理。

（三）单位管理制度

我单位建立健全的财务业务制度，分别制定了财务内部控制制度，固定资产管理制度，合同管理制度，预算业务管理制度，采购业务管理制度，收支业务管理制度等。严格按照上级财政部门要求开展财务活动，在每项经济事务中，能依照财经纪律、法规制度办理。建立健全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制度。严格执行资金支出的审批和审核的程序，形成了经济业务事项的经办、验收、审批内部相互监督和制约机制。建立财务管理人员控制责任机制。在每一项财务制度中，都规定了相关人员的职责。各类人员各司其职，共同完成好单位财务的管理工作，确保财务收支管理工作有序、高效地运转。财务人员岗位职责明确，强调财务过程管理，做好财务管理的每一个环节单位实施了财务收支内部审核制度，加强了对单位财务收支的审核力度。财务收支管理建立各类会计

及相关人员的岗位责任制，明确各岗位的职责和权限合理设置岗位，坚强制约和监督，建立健全财务管理制度。

（三）单位绩效目标

目标 1：基本支出预算执行率达到 100%，严格控制三公经费不增长；

目标 2：健全财务管理制度，确保每一笔资金支付合理合规；

目标 3：进一步细化预算编制，使预算执行更加规范；做好预算编制与决算衔接，保证预决算的合法、合理、真实、高效。

（四）单位预算及使用情况

1. 收入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2024 年收入预算 1074.429677 万元，人员经费 960.429677 万元，公用经费 60 万元，项目经费 54 万元。

2. 收入支出预算执行情况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 1074.429677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960.429677 万元，公用经费 60 万元，项目经费 54 万元。具体支出情况分析如下：

（1）人员经费支出 960.42967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229.1220 万元、津贴补贴 297.7164 万元、年终一次性奖金 42.4032 万元、年度考核奖 30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1.414144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40.707072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3.074496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7.632576 万元、大额医疗保险缴费 0.6480 万元、工伤保险缴费 1.017677 万元，工资晋升和增人增资经费 36 万元、个人采暖补贴 42.4032 万元，长

期聘用人员工资福利支出 25.2 万元、工会经费 10.176768 万元、福利费 12.720960 万元、职工培训费 7.632576 万元、住房公积金 61.060608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19.5 万元等。

(2) 公用经费支出 60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43.9 万元、手续费 0.1 万元、邮电费 2 万元、差旅费 3.5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5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5 万元、办公设备购置 1.5 万元等。

(3) 项目支出 54 万元。

(五) 单位工作开展情况。

1. 坚持加强党的领导。坚持党要管党、全面从严治党，切实加强党的政治建设、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纪律建设，把制度建设贯穿其中，深入推进反腐败斗争，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基层延伸，严格抓好基层党组织建设各项制度，加强纪检监察工作，深化各项体制改革，做好国防教育和兵役等工作，全面加强基层宣传思想文化工作，进一步增强党在农村基层的政治领导力、思想引领力、群众组织力、社会号召力。

2. 实施乡村振兴战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各级党委政府关于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决策部署，提升农业发展质量，加快现代农业强镇步伐。推进乡村绿色发展，打造生态宜居美丽乡村。深化农村精神文明建设，树立健康文明新风尚。构建乡村治理体系，提升农村社会治理水平。坚决打赢脱贫攻坚战，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和幸福感。深入推进农业农村改革，增强乡村振兴内生动力。

3. 强化经济发展职能。组织制定和落实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和村镇建设等规划，提升工业化和城镇化发展水平，加强基础设施和各项公益事业建设，改善群众生活环境。推进“三农”服务和精准扶贫工作，指导农村经济发展，深化农业公共服务体系建设，加强农业产前、产中、产后服务。完善生产、供销、信用“三位一体”农民合作经济组织体系，推进农村经济结构调整，促进经济增长方式转变，促进农民增收。

4. 完善基层审批服务。推进基层行政审批和公共服务发展，加强综合便民服务机构和服务平台建设。推进集中审批服务，落实“放、管、服”改革，建立健全“一站式服务”和“一门式办理”，提升群众获得感和幸福感。落实社会保障、社会救助、卫生健康、医疗保障、住房保障、劳动就业等各项公共服务工作，统筹基本公共服务设施的空间布局，实现基本公共服务全覆盖。

5. 加强社会治理能力。维护社会安全稳定、落实平安建设、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应急救援和防灾减灾等相关工作。建立党的建设、综治管理、村社治理、城镇管理、综合执法、疫情防控、应急管理一体化的统筹协调指挥机制，加强网格化服务管理标准化建设，强化信访和矛盾纠纷调解工作。化解社会矛盾纠纷。推进基层综合执法，整合一线执法力量，充分发挥属地管理优势，依法相对集中行使行政处罚权，加强对派驻机构统筹协调，强化对区域内执法力量的统一指挥。

6. 推进民主法治建设。领导基层自治，加强村民委员会建设，推进村民自治，健全自治平台。负责组织、指导本辖区村民代表

大会成立和村民委员会换届工作，监督村民代表大会和村民委员会依法履行职责，调解处理矛盾纠纷。组织村民和各类组织参与村建设和管理，推进村务公开、财务公开。健全完善自治、法治、德治相结合的基层治理体系。

二、单位整体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一）单位评价目的及依据

1. 单位绩效评价目的：通过单位绩效评价工作，紧密围绕单位职责、部门规划，统筹考虑业务活动，提高工作服务水平，健全财务管理制度，使每笔资金支付合理合规。

进一步细化预算编制，使预算执行更加规范；做好预算编制与决算衔接，保证预决算的合法、合理、真实、高效。

2. 单位评价依据：根据省州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工作通知，我单位按照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方法，对2024年收入支出逐个进行评价，对支出项目进行填写绩效评价自评表。最后形成单位绩效评价报告。

（二）部门评价原则、评价方法等

1. 绩效评价原则

（1）科学规范原则。绩效评价应当严格执行规定的程序，按照科学可行的要求，采用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

（2）公正公开原则。绩效评价应当符合真实、客观、公正的要求，依法公开并接受监督。

（3）绩效相关原则。绩效评价应当针对具体支出及其产出绩效进行，评价结果应当清晰反映支出和产出绩效之间的紧密对应

关系。

2. 评价方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设立结合部门年度工作计划及重点工作任务等，统筹考虑部门和单位职责、行业发展规划等方面，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一级指标设计部门管理、履职效果、能力建设三个重点指标，在一级指标的基础上，细化分解设置二三级指标，设计符合部门实际的个性指标，共性指标和个性指标相结合，定性指标和定量指标相结合，构建出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三）数据采集方法及过程

评价组通过对评价对象前期调研，确定了评价的目的、方法以及评价的原则，根据项目的内容和特征制定了评价指标体系及评价标准以及评价实施方案，细化个性指标，修正并确定所需资料清单、社会效益调查问卷，最终确定实施方案。在数据采集方面，评价组通过听取汇报、查看资料、梳理工作台账、统计各类报表等完成了基础数据收集，对服务对象开展了全面走访和调查，进行数据采集。在社会效益及满意度方面，评价组进行实地走访和调查，广泛听取意见和建议。

（四）绩效评价实施过程

我单位成立了绩效评价工作小组负责评价过程的组织领导和具体实施，明确了工作职责和分工，制定了切实可行的评价方案。根据各股室站所的情况汇报和提交的工作计划、工作总结、工作台账、各类表册等资料，评价小组现场进行走访询查和核实，对采集数据进行分析，按照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逐项进行打分，汇

总各方评价结果，综合分析并形成评价结论。

部门管理：对照本单位总体管理情况，分别从资金投入、财务管理、人员管理、重点工作管理等方面开展评价，反映和考核部门管理情况，该项目目标占 50 分，评价得 42 分。其中，资金投入方面，公用经费分值 8 分，未达到指标值 60 万元扣除 4 分，评价得 4 分，扣除原因是年度指标包含 1-12 月份公用经费支出，评价时间节点为 1-8 月份支出；人员经费分值 8 分，未达到指标值扣除 3 分，评价得 5 分，扣除原因是年度指标包含 1-12 月份人员经费支出，评价时间节点为 1-8 月份人员经费支出；“三公经费”控制率占分值 5 分，得 5 分；结转结余变动率占分值 5 分，评价得 5 分；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占分值 4 分，评价得 4 分；资金使用规范性占分值 4 分，评价得 3 分，扣除 1 分，扣除的原因是部分资金使用过程中存在不规范的情况；政府采购规范性占分值 4 分，评价得 4 分；人事管理制度建立健全占分值 4 分，评价得 4 分；重点工作管理制度健全性占分值 4 分，评价得 4 分；资产管理规范性占分值 4 分，评价得 4 分。

履职效果：对照本单位开展情况工作，通过部门履职目标、部门效果目标、社会影响、服务对象满意度方面反映和考核单位履职情况，该项目目标占分值 28 分，评价得 27 分。其中，举办各类会议占分值 4 分，评价时达到目标值，得 4 分；及时处理矛盾纠纷占分值 4 分，评价时达到目标值，得 4 分；合理安排办公经费支出占分值 4 分，评价时未达到目标值，得 3 分，扣分得原因是该项评价目标年度指标值时间是按季度执行，评价时间节点为

1-8 月份；处理信访问题占分值 4 分，评价时达到目标值，得 4 分；政务信息公开完成率占分值 4 分，评价时达到目标值，得 4 分；建成服务型政府的社会反馈占分值 4 分，评价时达到目标值，得 4 分。被服务群众满意度占分值 4 分，评价时达到目标值，得 4 分。

能力建设：对照单位基层建设情况，通过长效管理、人力资源建设、档案管理等三个方面反映和考核单位建设情况，该项目目标占分值 12 分，评价得 12 分。其中：建立健全各项工作制度、问责机制占分值 4 分，评价时达到目标值，得 4 分；加强基层队伍建设占分值 4 分，评价时达到目标值，得 4 分；提升基层工作者档案管理能力占分值 4 分，评价时达到目标值，得 4 分。

三、评价结论与绩效分析

我单位按照《预算法》和县财政局编制部门预算的要求，编制部门预算，及时报送 2024 年部门预算，遵循先有预算、后有支出的原则，加强财务管理和内部控制，各项资金开支范围、标准及支付进度，支付依据合规合法，资金支付与预算相符，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总体看，预算管理方面，制度执行总体较为有效，全年支出运行和绩效评价情况良好，基本符合单位实际情况，保证了单位各项工作的正常运行。

四、主要经验做法

一是严格编制和执行预算。提高预算编制到位率，做准做全基本支出预算，做全项目支出预算，加强预算支出的审核、跟踪及预算执行情况分析，提高预算编制严谨性和可控性。

二是加强资金收支管理。严格实行资金管理制度化、程序化、规范化，严格按照纪律规定和工作程序研究决定单位各项经费支出，实现全流程监督与控制，规范资金管理，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益。

三是完善内部管理制度。严格执行单位各项内部管理制度，不断完善各项内部管理制度，形成涵盖人、财、物、事的单位内部管理监督体系，切实把各项制度的落实和纪律的执行贯穿于日常各项工作。

五、存在的问题与建议

（一）存在的问题

从绩效评价情况看，存在的主要问题是年初预算与实际支出不一致，主要原因是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支出中财政追加的预算收入和支出指标增加；个别经济分类支出明细科目存在年初数与实际支出数有差异的情况。

（二）改进举措和建议

一是规范账务处理，提高财务信息质量。严格按照《预算法》《会计法》《政府会计准则制度》等规定执行财务核算，并结合实际情况，完整、准确地披露相关信息，尽可能地做到决算与预算相衔接。

二是完善管理制度，进一步加强资产管理，进一步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省委、州委有关规定，加强经费审批和控制，规范支出标准与范围，并严格执行，严格按照《固定资产管理办法》的规定加强固定资产管理，及时登记、加强资产卡片管理，

年终前对各类实物资产进行全面盘点，确保账账、账实相符。

三是继续加强《预算法》、《行政单位会计制度》等学习培训，规范部门预算收支核算，制定和完善基本支出、项目支出等各项支出标准，严格按项目和进度执行预算，增强预算的约束力和严肃性。落实预算执行分析，及时了解预算执行差异，合理调整、纠正预算执行偏差，切实提高部门预算收支管理水平。

六、其他需说明的问题

无

附件：和政县城关镇 2024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表

和政县城关镇人民政府

2025 年 2 月 26 日

城关镇人民政府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4年)



部门(单位)名称	和政县城关镇人民政府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实际支出数(B)	执行率(B/A)		分值	得分		
	全年支出	1074.43	1074.43	1074.43	100%		10	9		
	其中:基本支出	1020.43	1020.43	1020.43	100%					
	其中:项目支出	54	54	54	100%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实际任务完成情况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不断提高服务水平。				按时完成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计量单位	实际完成值	分值(90)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用经费	60	万元	60	8	8		
			人员经费	960.43	万元	960.43	8	8		
			基本支出预算执行率	100%	%	100%	8	7		
		质量指标	人员工资额度保障率	100%	%	100%	8	7		
			办公用品采购合格率	100%	%	100%	7	7		
			预算资金使用完成率	100%	%	100%	5	5		
		时效指标	人员工资发放时间	每月按时发放	每月按时发放		每月按时发放	5	5	
			公用经费支付进度	及时支付	及时支付		及时支付	6	5	
			资金拨付率	及时拨付	及时拨付		及时拨付	6	5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费用合理	成本控制,费用合理		成本控制,费用合理	6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集中使用办公经费,节约办公成本	节约		节约	5	5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办公效率	提高		提高	5	5		
			正常办公需要保障率	100%	%	100%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经费使用年限	1年	年	1年	5	5		
			政府采购规范	规范	规范		规范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行政单位满意度	100%	%	100%	8	7		
	合计	—	—	—		—	—	100	94	

2024 年生态建设与环境卫生整治项目支出 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资金概况

2024 年生态建设与环境保护项目年初预算 54 万元。

(二) 项目绩效目标情况

该项目具体绩效目标设置主要为：

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生态建设与环境卫生整治数量为 11 个村，整治次数为 140 次；

质量指标：生态建设与环境卫生整治完成率与生态建设绿化率质量达标，均高于 98%；

时效指标：2024 年年底完成项目任务。

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生态建设与环境卫生整治社会产出率 $\geq 98\%$ ；

生态效益指标：生态建设与环境卫生整治生态收益率 $\geq 98\%$ 。

3.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城关镇各村居民满意度达到 98%以上，各村环境卫生得到明显提升。

二、综合评价结论

2024 年生态建设与环境卫生整治项目年度绩效自评得分 94

分，自评结果为“优”。

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资金情况分析。

1. 资金到位率：县级财政资金 54 万元全部到位，资金到位率 100%。

2. 预算执行率：该项目预算资金 54 万元，实际支出 54 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

3. 资金使用合规性：该项目资金使用总体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二）总体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生态建设与环境卫生整治完成率与生态建设绿化率建设完成率 $\geq 98\%$ ，城关镇各村居民满意度达到 98%以上，各村环境卫生得到明显提升。且按时完成了项目预算。

2024 年，全面完成了年初确定的项目目标任务，为居民提供了较好的村庄环境，广大人民群众有了、更多获得感和幸福感。

四、发现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措施

项目资金支付进度缓慢，预算执行率低，经镇政府督促指导后，加快了项目资金支付进度，及时完成项目预算任务。

五、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我镇拟在绩效自评的基础上，将生态建设与环境卫生整治建设项目绩效评价结果将通过政府门户网站进行公开。广泛接受社会监督。本次绩效自评结果将作为来年资金安排的重要依据。

六、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和政县城关镇人民政府较好的完成了2024年生态建设与环境卫生整治项目建设的任务。预算执行情况总体完成较好，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益。项目实施方面存在实施不及时的问题已得到整改。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附件：和政县城关镇2024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和政县城关镇人民政府
2025年2月26日



生态建设与环境整治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

部门(单位)名称	和政县城关镇人民政府								
项目支出(万元)		资金安排数	全年资金安排(A)	实际支出数(B)	执行率(B/A)			分值	得分
	项目支出	54	54	54	100%			10	9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实际任务完成情况					
深入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改善；巩固农村生活垃圾治理成果；持续推进生态保护和治理，不断提升生态文明建设水平。				按时完成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计量单位	实际完成值	分值(90)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整治数量	11	个	11	8	8	
			整治次数	140	次	140	8	8	
			建设完成率	≥98%	%	≥98%	7	6	
		质量指标	整治完成率	≥98%	%	≥98%	7	7	
			绿化率	≥98%	%	≥98%	7	6	
			资金拨付率	≥98%	%	≥98%	5	5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按时完成		按时完成	5	5	
			完成时效率	≥98%	%	≥98%	6	5	
		成本指标	资金投入率	≥98%	%	≥98%	6	5	
			成本投入率	≥98%	%	≥98%	6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收益率	≥98%	%	≥98%	5	4	
			经济产出率	≥98%	%	≥98%	5	5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收益率	≥98%	%	≥98%	5	5	
			社会产出率	≥98%	%	≥98%	5	5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收益率	≥98%	%	≥98%	5	5	
			生态产出率	≥98%	%	≥98%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8%	%	100%	5	5	
	合计	—	—	—	—	—	100	94	

2024 年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 补助资金绩效自评报告

县财政局：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 立项的背景及目的

集中力量将尚未实行社会化管理的国有企业已退休人员移交街道和社区实行社会化管理”，2020 年财政部、国资委《关于支持地方做好中央企业及原中央下放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工作的通知》（财资〔2020〕1 号）要求“按照阶段支出、分级负担原则，地方各级财政部门要将中央和地方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由街道和社区实行社会化管理的经费纳入财政预算管理，予以必要保障”。企业退休人员实行社会化管理服务是全面深化国有企业改革、加快剥离国有企业办社会职能问题的重要措施，也是党中央、国务院在社会保障方面提出的一项重要任务。

2. 项目实施内容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资金主要用于在为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时发生的相关支出。

3. 项目资金安排及使用情况

（1）项目资金安排情况

2024 年项目资金预算总额 20781 元，全部为擦财政补助资金。

（2）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到位资金 20781 元，实际使用资金 20781 元，资金使用率为 100%。

（二）项目绩效目标情况

1、总目标

为辖区内的国有企业退休人员做好认证及各项社会化管理服务等工作。

2、年度目标

通过项目实施，更好的管理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确保城关镇社会稳步发展。

3、产出、效果目标

2024 年度完成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相关工作。

二、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 绩效评价目的

通过对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资金项目立项的合法合规情况、经费使用的效益性、会计核算的合规性等做出客观评价，进一步强化预算部门绩效意识，压实主体责任，切实提升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逐步建立起以支出效果为导向的资金分配模式，提高政府公共服务质量，优化公共资源配置，节约公共支出成本；增强预算编制的合规性和有效性，为政府决策提供依据。

2. 绩效评价对象和范围

（1）评价对象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资金 20781 元。

（2）评价范围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资金项目决策情况、项目资金的使用过程、项目的产出情况以及项目实施取得的效益情况

等。

（二）绩效评价原则

本项目绩效评价坚持科学规范、公开公正、绩效相关的基本原则。

三、成本效益分析

该项目资金由财政补助资金构成，工作经费能助推城关镇社会经济发展。

四、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积极和相关国有企业进行对接加快接收国有企业退休人员，认真服务好每一名退休人员。

（二）存在的问题

由于工作人员不足，没有专人负责国有企业社会化管理工作。

（三）建议和改进措施。

加强国有企业社会化管理工作。

（四）绩效自评情况及结论

城关镇完成了项目绩效自评，编制了《2024年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资金绩效自评报告》，自评得分95分。

四、评价建议

（一）评价问题整改建议

1.规范专项资金分配及使用

根据财政部（财资〔2020〕1号）文件及县财政局的有关规定，加强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中央补助资金分配管理，地方提供的管理服务情况及专项资金申请金额与分配方案，县

财政局对报送的申请报告进行审核后，下达资金拨付文件，并加强对资金使用的跟踪管理。

2.强化绩效自评工作，提高自评质量

按照财政绩效评价相关规定，建立完善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对评价程序、评价内容、评价方法等作出具体要求，提高绩效自评质量。

附件：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资金绩效自评表

和政县城关镇人民政府

2025年6月16日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资金绩效自评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决策 (20分)	项目立项 (6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2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立项程序规范性	2	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绩效目标 (6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3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绩效指标明确性	2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资金投入 (8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4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资金分配合理性	4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过程 (20分)	资金管理 (10分)	资金到位率	5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预算执行率	6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资金使用合规性	4	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绩效自评 (5分)	绩效自评情况	5	项目是否按规定开展绩效自评,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产出 (20分)	产出数量 (20分)	国有企业已退休人员管理服务工作与原企业分离的比例	19	考核国有企业已退休人员管理服务是否与原企业分离。
效益 (20分)	经济效益 (20分)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费用的比例	19	考核国有企业是否不再承担移交后的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费用。
	服务对象满意度 (20)	综合满意程度	20	考核移交企业对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综合满意程度。
合计			95	